

广东顺威精密塑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股权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2016年2月3日，广东顺威精密塑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接到公司控股股东新余祥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下称“新余祥顺”）的通知，获悉其2015年7月23日质押给戎国平的42,471,764股无限售流通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26.54%）和2015年7月29日质押给戎国平的4,023,590股无限售流通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2.51%），共计46,495,354股无限售流通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29.06%）于2016年1月29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了解除质押登记的相关手续，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为46,495,354股。

新余祥顺前期已质押的股权情况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15年7月27日《关于控股股东股权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42）和2015年8月3日《关于控股股东股权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47）。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新余祥顺共持有公司股份74,499,35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6.56%，本次解除质押后其未有处于质押状态的股份。

特此公告。

广东顺威精密塑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2月3日